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丰都）环准〔2025〕27号

重庆渝腾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兴页 L21 平台试采气 CNG 回收利用项目”（项目代码：2505-500230-04-05-221455）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局原则同意重庆壹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DAT6TRXE）编制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主要内容：该项目建设地址为丰都县三元镇罗家场村，项目占地面积约 942m²，主要建设 CNG 站 1 座，站内包括压缩机 1 台、加气柱 1 台、燃气发电机 1 台、放空立管 1 台等，形成日处理加工 1 万方页岩气的规模，同时建设站房等，并配套建设环保设施。项目总投资 450 万元，环保投资 4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9%。

拟建 CNG 站场项目为临时工程，不建设永久建筑，运营时限为 1 年，若临期需延续，需另行办理环评手续。

二、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中，必须认真落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重点

做好以下工作：

（一）落实生态保护措施。合理布置施工场地，施工过程中裸露地表及时修整，必要时采用防雨布进行遮盖，减少水土流失，减少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项目运营期及工程结束后，及时对临时占地进行复垦。

（二）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废水、试压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作农肥，不外排。运营期管理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作农肥，发电机冷却废水通过管道排放至污水罐中暂存，待冷却后用作道路洒水降尘。

（三）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现场设置围栏，采取洒水降尘及减缓运输车辆行驶速度等措施，降低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通过采用先进施工机械，加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的检修维护，采用优质燃料等措施，减少施工机械废气及焊接烟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运营期燃气发电机采用低氮燃烧、页岩气燃烧废气经设备自带 2m 排气筒排放。站场配备便携式可燃气体检测仪及自动切断装置，设置紧急截断阀，采取防雷和防静电措施，站内设有可燃气体报警系统和移动消防设施，设置放空立管 1 根。

（四）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通过采用优化施工组织、合理布置施工设备、避免夜间施工等措施防治噪声影响。运营期通过合理布局生产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管理等措施防治噪声影响。

（五）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环卫

部门清运处置。设置 1 个危废贮存点，严格落实《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 号）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废机油、废机油桶等暂存于危废贮存点，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六）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制度和风险应急措施，加强环境风险管理，确保环境风险可控，保障环境安全。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项目投入运行前，应依据有关规定向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申请排污许可，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照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公示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等相关信息。

四、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该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本批准书内容依据你单位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推荐方案预测的环境状态和相应条件作出，若项目实施或运行后，国家和本市提出新的环境质量要求，或发布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项目运行出现明显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的状况，

你单位有义务按照国家及本市的新要求或发生明显影响环境质量的
新情况,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满足新的环境保护管理
要求。

六、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由丰都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
支队、丰都县三元镇人民政府按照有关职责实施。

丰都县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10 月 9 日

抄送：丰都县应急管理局，丰都县三元镇人民政府，丰都县
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重庆壹壹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